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七次会议

栗战书主持

新华社北京3月17日电 主席团常务主席栗战书主持会议。会议应到190人，出席190人，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六十二条的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习近平向大会提出了国务院总理的人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习近平向大会提出了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委员的人选，提请大会决定任命。

主席团会议分别经过表决，决定将习近平提名的国务院总理的人选和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委员的人选，提请各代表团酝酿。

3月15日，中共中央向大会主席团提出了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的建议人选。主席团会议分别经过表决，决定将这上述人选作为主席团提名，提请各代表团酝酿协商。

主席团常务主席陈希、王晨、曹建明、张春贤、沈跃跃、吉炳轩、艾力更·依明巴海、万鄂湘、陈竺出席会议。

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第六次会议举行
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举行第八次会议

栗战书主持

新华社北京3月17日电 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第六次会议17日下午在人民大会堂举行。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栗战书主持会议。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李飞作的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关于监察法草案修改稿修改意见的报告。

会议同意将报告和草案建议表决稿提请大会主席团第八次会议审议。

会议听取了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副秘书长姜信治作的大会秘书处关于国务院总理的人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委员的人选，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的人选，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的人选，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的人选，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的人选酝酿情况的汇报。

会议同意将以上各项人选名单和候选人名单草案提请主席团第八次会议审议。

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陈希、王晨、曹建明、张春贤、沈跃跃、吉炳轩、艾力更·依明巴海、万鄂湘、陈竺出席会议。

新华社北京3月17日电 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17日下午在人民大会堂举行第八次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栗战书主持会议。会议应到190人，出席190人，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

3月16日上午，各代表团认真审议了监察法草案修改稿。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根据各代表团的审议意见，对草案进行了审议，提出了草案建议表决稿。

会议听取了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主任委员李飞作的全国人大宪法和法律委员会关于监察法草案修改稿修改意见的报告。会议表决通过了这个报告，决定将监察法草案建议表决稿提请各代表团审议。

17日下午，各代表团对国务院总理的人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副主席、委员的人选进行了酝酿，对人选名单一致表示赞成。

会议分别经过表决，决定将这2个人选名单提请大会全体会议决定任命。

3月17日，主席团第七次会议提出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人选名单后，各代表团于17日下午进行了酝酿协商。代表们对3个人选名单表示赞成。

会议分别经过表决，决定将上述人选作为正式候选人，提请大会全体会议选举。

主席团第七次会议提出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人选名单后，各代表团于17日下午进行了酝酿协商。代表们对这个人选名单表示赞成。

会议经过表决，决定将上述人选作为正式候选人，提请大会全体会议选举。

主席团常务主席陈希、王晨、曹建明、张春贤、沈跃跃、吉炳轩、艾力更·依明巴海、万鄂湘、陈竺出席会议。

俄罗斯总统普京向国家主席习近平发来贺电
习近平应约同德国总理默克尔通电话

◀上接A01版

习近平祝贺默克尔连任德国总理。习近平指出，中德都是世界大国和重要的稳定性力量，两国关系在全方位战略伙伴关系框架内实现了高水平发展。我注意到，德国新政府继续把中国视作德国外交在亚洲的优先重点。中方同样高度重视发展同德方的关系。中德应该成为合作共赢的示范者，加强战略对接，共同规划好下阶段各领域互利合作，推进“一带一路”框架内合作，实现共同发展。中德应该继续做中欧关系的引领者，为增进中欧战略互信、促进中欧合作发挥建设性作用。中德应该成为新型国际关系的推动者，致力于维护经济全球化和多边主义，支持贸易自由化，反对保护主义，加强在二十国集团等多边合作，共同维护并完善国际秩序和经济治理体系，维护和构建开放型世界经济。中德还应该成为超越意识形态差异的合作者。中德是伙伴而非对手，各自发展给对方带来的是机遇而非挑战。只要双方坚持平等和相互尊重，理解并照顾彼此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坚持聚焦合作，妥善管控和处理分歧，中德关系就能行稳致远。

两国领导人还就国际贸易秩序等共同关心的问题交换了看法。

国家的掌舵者 人民的领路人

人民日报社论

大国的扬帆远航，离不开掌舵者；民族的复兴征程，呼唤领路人。

在春风吐绿、草木萌发的美好时节，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举行全体会议，选举产生新一届国家机构领导人员，中共中央总书记、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全票当选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这充分体现了党的意志、人民意志、国家意志的高度统一，充分反映了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愿望和心声，必将鼓舞和动员亿万人民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同心同德，开拓进取，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不懈奋斗。

时间是伟大的书写者，也见证极不平凡的奋斗征程。党的十八大以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任务，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励精图治、攻坚克难，以巨大的政治勇气和强烈的历史担当，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了历史性成就、发生了历史性变革，引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短短几年，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及时提出，一系列重大方针政策密集出台，一系列重大举措相继推出，一系列重大工作务实推进，许多长期想解决而没有解决的难题得到解决，许多过去想办而没有办成的大事终于办成。实践证明，中华民族之所以能迎来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历史性飞跃，根本就在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根本就在于新的伟大斗争实践中形成了习近平同志这个党中央核心、全党核心的坚强引领。

“万山磅礴必有主峰”。在改革发展稳定、内政外交国防、治党治国治军各方面的伟大实践中，习近平总书记充分展现了高瞻远瞩、运筹帷幄的领袖风范，充分彰显了心系国家、情系人民的人格魅力，充分体现了马克思主义政治家的政治智慧和雄才大略。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始终做人民的勤务员，习近平总书记深厚的人民情怀，凝聚起中华民族的磅礴之力，让党、国家、人民有了主心骨。实践充分证明，习近平总书记是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开创者，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领航者，无愧为全党拥护、人民爱戴的领袖，无愧为国家的掌舵者、人民的领路人。习近平总书记当选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体现了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解放军领导人“三位一体”领导体制的制度安排，显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独特政治和制度优势，有利于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有利于坚持和完善党和国家领导体制，有利于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为实现党的十九大描绘的宏伟蓝图筑牢坚实的政治根基、组织根基。

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绝不是轻轻松松、敲锣打鼓就能实现的。前进的道路上，“四大考验”“四种危险”依然存在，发展短板亟待补齐，风险挑战尤须防范。新时代是奋斗者的时代。肩负新使命、踏上新征程，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的关系全局的历史性变化，迫切需要我们激荡新气象、激发新作为，着力解决好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更好推动人的全面发展、社会全面进步、人民共同富裕。只有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强化“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一步紧跟一步行、撸起袖子加油干，才能汇聚同心共筑中国梦的磅礴力量，书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辉煌篇章。

众力并则万钧举，人心齐则泰山移。今天，我们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有信心、有能力去实现这一目标。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团结一心、矢志奋斗，我们就没有什么困难不能战胜，没有什么奇迹不能创造。

（新华社北京3月17日电）

习近平全票当选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
栗战书当选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

◀上接A01版

王晨、曹建明、张春贤、沈跃跃、吉炳轩、艾力更·依明巴海、万鄂湘、陈竺、王东明、白玛赤林、丁仲礼、郝明金、蔡达峰、武维华同志当选为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

杨振武同志当选为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秘书长。

每一项选举结果宣布时，现场都响起热烈掌声。

在掌声中，新当选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起身，向代表们鞠躬致意。随后，他走向习近平，两人亲切握手，习近平向他表示祝贺。栗战书又同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张德江握手，相互致意。张德江也同习近平握手，表示感谢、致以敬意。

在掌声中，新当选的国家副主席王岐山向代表们鞠躬致意。习近平同他亲切握手，向他表示祝贺。

根据十三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主席团关于宪法宣誓的组织办法，全体会议各项议程进行完毕后，举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宪法宣誓仪式。

10时49分，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乐团号手现场奏响宣誓仪式曲。

12名陆海空三军仪仗兵，分两列从会场后方正步行进至主席台前伫立。

全体起立。主席台上，3名礼兵迈着正步护送《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入场，并将宪法放置于宣誓台上。

在军乐团伴奏下，全场高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

随后，工作人员宣布：现在请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习近平宣誓。

伴随着主席出场号角，新当选的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从主席台座席起身，健步走到宣誓台前站立。

主席台后幕正中，国徽高悬，熠熠生辉。现场近3000名全国人大代表共同见证这一神圣时刻。

习近平左手抚按宪法，右手举拳，庄严宣誓。

“我宣誓：忠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维护宪法权威，履行法定职责，忠于祖国、忠于人民，恪尽职守、廉洁奉公，接受人民监督，为建设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努力奋斗！”

铿锵有力的宣誓声响彻人民大会堂。

宣誓结束后，习近平向全场鞠躬致意。现场爆发出长时间的热烈掌声。

随后，新当选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新当选的国家副主席王岐山分别进行宪法宣誓，新当选的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秘书长进行了集体宣誓。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委员长、秘书长简历

◀上接A03版

1995－2000年　上海第二医科大学附属瑞金医院上海血液学研究所所长（2000年当选为发展中国家科学院院士）

2000－2007年　中国科学院副院长，上海第二医科大学附属瑞金医院上海血液学研究所所长（2003年当选为国际科学院协作组织主席、美国科学院外籍院士，2005年当选为法国科学院外籍院士，2005年起兼任上海交通大学系统生物医学研究院院长）

2007－2010年　卫生部部长

2010－2012年　卫生部部长，中华医学会会长

2012－2012年　农工党中央副主席，卫生部部长，中华医学会会长

2012－2013年　农工党中央主席，卫生部部长，中华医学会会长

2013－2014年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农工党中央主席，中华医学会会长（2013年当选为英国皇家学会外籍会员）

2014－2015年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农工党中央主席，欧美同学会（中国留学人员联谊会）会长，中华医学会会长

2015－2018年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农工党中央主席，中国红十字会会长，欧美同学会（中国留学人员联谊会）会长

2018－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农工党中央主席，中国红十字会会长，欧美同学会（中国留学人员联谊会）会长

第十二届、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第十届、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

王东明

王东明，男，汉族，1956年7月生，辽宁宽甸人，1975年8月参加工作，1975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

现任中共十九届中央委员，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四川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

1975－1978年　辽宁省桓仁县华尖子公社知青、东卜大队党支部书记

1978－1982年　辽宁大学哲学系哲学专业学习

1982－1982年　辽宁省委党校青训班学习

1982－1983年　辽宁省锦州市太和区西郊公社党委副书记

1983－1985年　共青团辽宁省锦州市委书记

1985－1988年　辽宁省绥中县委副书记（正县级）

1988－1991年　辽宁省绥中县委书记

1991－1993年　辽宁省灯塔县委书记

1993－1993年　辽宁省辽阳市副市长

1993－1994年　辽宁省辽阳市委常委、副市长

1994－1996年　辽宁省委组织部副部长

1996－1997年　辽宁省委组织部部长

（1996－1997年中央党校一年制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学习）

1997－2000年　辽宁省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1996－1999年中央党校研究生院在职研究生班法学专业学习）

2000－2002年　中央组织部部务委员（副部长级）兼干部二局局长

2002－2007年　中央组织部副部长

2007－2012年　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2012－2013年　四川省委书记

2013－2018年　四川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

2018－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四川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

中共第十七届、十八届、十九届中央委员。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第十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

白玛赤林

白玛赤林，男，藏族，1951年10月生，西藏丁青人，1969年12月参加工作，1970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中央党校研究生学历。

现任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1965－1969年　西藏民族学院预科班学习

1969－1970年　青海省新兵团战士

1970－1974年　解放军陆军第五十三师炮团副班长、班长、副排长、排长

1974－1980年　解放军陆军第五十三师炮团政治处群工干事

1980－1984年　西藏军区政治部群工处正连职、副营职干事

1984－1986年　西藏军区总医院妇产科副团职政治协理员

1986－1992年　西藏自治区政府办公厅秘书二处副处级秘书（其间：1989－1991年中央党校西藏民族干部班学习）

1992－1993年　西藏自治区政府办公厅秘书二处副处长

1993－1993年　西藏自治区政府办公厅秘书二处处长

1993－1998年　西藏自治区政府副秘书长

1998－2000年　西藏自治区政协秘书长、办公厅党组书记

2000－2003年　西藏自治区山南地委副书记、行署专员

（2000－2001年中央党校一年制中青班学习；2000－2002年中央党校研究生院在职研究生班党的学说与党的建设专业学习）

2003－2005年　西藏自治区政府副主席兼政府秘书长

2005－2006年　西藏自治区政府副主席

2006－2006年　西藏自治区党委常委、自治区政府副主席

2006－2009年　西藏自治区党委常委、自治区政府常务副主席

2009－2010年　西藏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政府常务副主席

2010－2013年　西藏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政府主席

2013－2016年　西藏自治区党委副书记、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2016－2017年　西藏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2018－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中共第十八届中央委员。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

丁仲礼

丁仲礼，男，汉族，1957年1月生，浙江嵊州人，民盟成员，1988年8月参加工作，中国科学院地质研究所古生物学及地层学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理学博士学位，研究员，中国科学院院士。

现任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盟中央主席，中国科学院副院长，中国科学院大学校长。

1978－1982年　浙江大学地质系地球化学专业学习

1982－1985年　中国科学院地质研究所古生物学及地层学专业硕士研究生

1985－1988年　中国科学院地质研究所古生物学及地层学专业博士研究生

1988－1996年　中国科学院地质研究所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其间：1989.12－1990.07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访问学者）

1996－1999年　中国科学院地质研究所第四纪地质学研究室副主任

1999－2000年　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常务副所长

2000－2007年　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所长（2005年当选为中国科学院院士）

2007－2007年　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研究员

2007－2008年　民盟中央副主席，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研究员

2008－2017年　民盟中央副主席，中国科学院副院长，中国科学院大学校长（2014.03）

2017－2018年　民盟中央主席，中国科学院副院长，中国科学院大学校长

2018－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盟中央主席，中国科学院副院长，中国科学院大学校长

第十一届、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委员，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第十届全国政协委员。

郝明金

郝明金，男，汉族，1956年12月生，山东嘉祥人，民建成员，1971年12月参加工作，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诉讼法学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法学博士学位，教授。

现任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建中央主席。

1971－1974年　山东省菏泽地区邮电局报务员

1974－1975年　山东省梁山县邮电局报务员

1975－1978年　山东省菏泽地区邮电局报务员

1978－1982年　山东师范大学历史系学习

1982－1985年　东北师范大学历史系世界史专业硕士研究生

1985－1987年　山东大学法律系教师

1987－1992年　山东大学法律系讲师（其间：1989－1990年美国格兰布林大学进修）

1992－1992年　山东大学法律系讲师、主任助理

1992－1993年　山东大学法律系副教授、主任助理

1993－1994年　山东大学法律系副主任、副教授

1994－1996年　山东大学法学院副院长、副教授

1996－2007年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其间：2001－2004年中国政法大学法学院诉讼法学专业在职研究生学习，获法学博士学位；2003.12正厅级）

2007－2007年　民建山东省委主委，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副院长（正厅级）

2007－2008年　监察部副部长，民建中央常委、山东省委主委

2008－2012年　监察部副部长，民建中央常委

2012－2016年　民建中央副主席，监察部副部长

2016－2017年　民建中央常务副主席（按部长级待遇），监察部副部长（2017.01免）

2017－2018年　民建中央主席

2018－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建中央主席

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第九届、十届、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十二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

蔡达峰

蔡达峰，男，汉族，1960年6月生，浙江宁波人，民进成员，1985年7月参加工作，同济大学建筑系建筑历史与理论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学位，教授。

现任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进中央主席。

1978－1982年　同济大学建筑系建筑学专业学习

1982－1985年　同济大学建筑系建筑学专业硕士研究生

1985－1987年　上海市文物管理委员会职工

1987－1990年　同济大学建筑系建筑历史与理论专业博士研究生

1990－1993年　同济大学建筑系教师

1993－1996年　复旦大学文博系教师

1996－1999年　复旦大学文博系主任

1999－2000年　复旦大学教务处处长、文博系主任

2000－2002年　复旦大学教务处处长

下转A05版▶